证券代码:603583.SH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JIECANG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浙江省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涛路19号）

二零二零年五月

发行人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要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的投资者，其中，胡仁昌的认购金额不低于3,000.00万元（含），不高于5,000.00万元（含），且认购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除胡仁昌之外的其他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发行人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对象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3、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文件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胡仁昌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竞价，但接受竞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的，胡仁昌将不参与认购。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53,250,525股（含53,250,525股），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上述发行数量有所调整，以其核准的数据为准。

（六）限售期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胡仁昌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股份限售期结束后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72,938.92	72,600.00
2	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20,635.08	20,000.00
3	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22,957.60	22,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5,200.00	35,200.00
合计		151,731.60	150,00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置换先期投入。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九）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十）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的投资者。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仁昌。胡仁昌直接持有公司53,244,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0%；众盛投资与捷昌控股分别持有公司8.17%与1.06%股份，胡仁昌通过持有众盛投资31.82%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2.60%的股份，通过持有捷昌控股53%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0.56%的股份，共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33.16%的股份。胡仁昌通过控制众盛投资与捷昌控股，合计控制捷昌驱动39.23%的股份。

本次发行完成后，若按照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固发行不超过53,250,525股进行测算（假设胡仁昌不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胡仁昌合计持股比例不低于25.51%，合计控制捷昌驱动的股份比例不低于30.17%，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考虑到胡仁昌计划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低于3,000.00万元（含），不高于5,000.00万元（含），且认购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故本次发行不会影响胡仁昌的控制地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5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的投资者。胡仁昌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胡仁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222196802126****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坎墩街道XXXX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二、最近五年主要任职情况

任职时间	任职单位	职务
2010.8——至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11——至今	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至今	浙江居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3——至今	新昌县捷昌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3——至今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12——至今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三、发行对象控制核心企业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胡仁昌所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主要企业如下：

投资单位名称	占比	经营范围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53.00%	实业投资;电子商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产品设计;金属制品加工;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	31.82%	实业投资

四、发行对象最近五年诉讼、处罚等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胡仁昌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胡仁昌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胡仁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不会因本次发行而与公司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0年度公司向捷昌控股（胡仁昌控制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关联采购，2020年预计金额不超过12,500.00万元。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胡仁昌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六、本预案披露前24个月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捷昌控股（胡仁昌控制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存在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58.68	451.53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39.14	1,901.69
关联租赁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承租方）	11.03	21.01

注:上述金额为含税金额。

七、认购资金来源

胡仁昌本次认购资金全部来源于合法自有资金以及自筹资金。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2020年5月9日，公司与胡仁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胡仁昌

二、认购价格、认购金额与认购数量

1、认购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的80%。

本次发行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协商确定。

胡仁昌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竞价，但接受竞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的，胡仁昌将不参与认购。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五）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53,250,525股（含53,250,525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150,00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不为整数的应向下调整为整数，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若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做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上述发行数量有所调整，以其核准的数据为准。

（六）限售期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胡仁昌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股份限售期结束后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72,938.92	72,600.00
2	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20,635.08	20,000.00
3	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22,957.60	22,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5,200.00	35,200.00
合计		151,731.60	150,00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置换先期投入。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九）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十）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的投资者。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仁昌。胡仁昌直接持有公司53,244,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0%；众盛投资与捷昌控股分别持有公司8.17%与1.06%股份，胡仁昌通过持有众盛投资31.82%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2.60%的股份，通过持有捷昌控股53%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0.56%的股份，共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33.16%的股份。胡仁昌通过控制众盛投资与捷昌控股，合计控制捷昌驱动39.23%的股份。

本次发行完成后，若按照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固发行不超过53,250,525股进行测算（假设胡仁昌不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胡仁昌合计持股比例不低于25.51%，合计控制捷昌驱动的股份比例不低于30.17%，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考虑到胡仁昌计划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低于3,000.00万元（含），不高于5,000.00万元（含），且认购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故本次发行不会影响胡仁昌的控制地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5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仁昌在内的不超过35名（含）的投资者。胡仁昌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胡仁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222196802126****
住所	浙江省慈溪市坎墩街道XXXX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无

二、最近五年主要任职情况

任职时间	任职单位	职务
2010.8——至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11——至今	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至今	浙江居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3——至今	新昌县捷昌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3——至今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12——至今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三、发行对象控制核心企业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胡仁昌所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主要企业如下：

投资单位名称	占比	经营范围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53.00%	实业投资;电子商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产品设计;金属制品加工;货物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	31.82%	实业投资

四、发行对象最近五年诉讼、处罚等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胡仁昌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胡仁昌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胡仁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不会因本次发行而与公司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0年度公司向捷昌控股（胡仁昌控制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关联采购，2020年预计金额不超过12,500.00万元。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胡仁昌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六、本预案披露前24个月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捷昌控股（胡仁昌控制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存在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闻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58.68	451.53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39.14	1,901.69
关联租赁			
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宁波友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承租方）	11.03	21.01

注:上述金额为含税金额。

七、认购资金来源

胡仁昌本次认购资金全部来源于合法自有资金以及自筹资金。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2020年5月9日，公司与胡仁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胡仁昌

二、认购价格、认购金额与认购数量

1、认购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的80%。

本次发行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竞价情况协商确定。

胡仁昌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竞价，但接受竞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竞价方式产生发行价格的，胡仁昌将不参与认购。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具有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建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和省级企业研究院，拥有强大的产品研发和设计能力。公司自2011年以来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拥有各项专利合计超过300个，同时是直流电动推杆的行业标准（QB/T4288-2012）与电动升降桌行业标准（QB/TQ5271-2018）的牵头起草单位。公司始终注重研发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研发团队在长期的市场与业务实践过程中，通过系统化的制度安排与资源投入，在新产品设计与应用领域形成了过硬的技术积累，成为未来公司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基础。

2、公司具有成熟、稳定的专业人才团队

公司的高管与技术团队专业、敬业、合作良好，人才结构搭配合理，团队文化积极向上，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对外通过广纳贤才，对内通过选拔技术骨干和核心管理人员，加强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满足战略转型所需的人才配备，并持续通过日常+专项的培训、绩效考核、激励政策等方式加强人才培养，目前公司已形成了稳定、多层次的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团队。

3、公司精心布局国内外市场，并在海外市场取得了一定领先优势

公司一方面有针对性地对欧美市场青睐的产品形态和产品功能进行了研究与开发，为海外市场的拓展打下良好的基础；另一方面着眼于国内应用领域的市场开拓，巩固优势地位。公司产品在进入海外市场时，除了体现价格、质量的优势外，非常注重品牌和口碑的塑造。公司积极参加各类国际展会直接接触客户，以展示公司实力，并通过与当地知名厂商的合作来共同开发海外市场，拓宽了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在海外市场的开发中取得了领先优势。目前，公司已与海沃氏、Steelcase、赫曼米勒等客户建立了稳定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产品先后进驻谷歌、微软、苹果、亚马逊等大型跨国企业。优质的客户群体为公司的可持续增长打下了坚实基础，也为本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业务拓展提供了强大的保障。

（三）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1、提升公司资本金实力，满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

鉴于线性驱动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广阔，预计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保持持续增长，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也将相应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有必要通过股权融资备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

2、增强抵御经济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提高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保持在低位，有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增强抵御经济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从而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智慧办公驱动系统升级扩建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扩大智慧办公驱动系统产品产能，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通过提高生产品质、生产效率和制造能力，提升产品质量和性能，完全达产后形成95万套智慧办公驱动系统的产能。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72,938.92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29,827.5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822.93万元，设备购置安装费31,657.5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7,630.99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72,600.00万元，其中，65,000.00万元用于建筑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设备购置安装费，7,600.00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

4、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投资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1.59%，财务净现值为36,838.09万元，静态回收期为6.37年；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8.92%，财务净现值为25,852.81万元，静态回收期为6.81年。项目在达产后将形成每年119,700.00万元的销售收入。

5、项目报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项目的立项等报批工作尚在进行中。

（二）数字化系统升级与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为提升制造、管理效率，加强对各子公司管理，将改造现有生产线，提升智能化制造水平，同时建设销售前端产品选配平台、PLM系统平台、MES系统、设备联网及改造、质量在线监测平台、集团数据中心展示平台、自动化物流平台、财务共享中心、文档服务共享平台等，实现智能制造和数字化管理。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20,635.08万元，其中硬件购置安装费15,845.08万元，软件购置费4,790.00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

4、项目报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项目的立项等报批工作尚在进行中。

（三）捷昌全球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为增强公司研发设计水平，加强公司销售渠道，提升公司品牌，同时招揽高端人才，公司拟通过全球运营中心建设，在国内外进行布点，提升和强化公司研发设计能力和产品形象。

2、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本项目涉及的欧洲运营中心部分由公司欧洲全资子公司JIECANG Europe GmbH进行增资的方式进行实施。

3、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22,957.60万元，其中办公场地购置装修费16,160.00万元，硬件设备购置费3,325.92万元，软件工具购置费1,212.20万元，人员薪酬2,259.48万元。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22,200.00万元，其中，20,000.00万元用于办公场地购置装修费、硬件设备购置费、软件工具购置费，2,200.00万元用于人员薪酬。

4、项目报批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项目的立项等报批工作尚在进行中。

（四）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35,2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增强抵御经济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降低经营风险，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有利于扩大公司在行业领域的市场影响力，从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巩固市场地位、提高经营业绩，为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竞争力，促进可持续发展。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显著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项目效益的实现，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预计将会有所提升。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募投项目完成后，将会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保持不变，不存在因本次发行而导致的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计划。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业务范围不会发生变化。

（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增加，股东结构将发生一定变化，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除此之外，公司暂无其他因本次发行而修改或调整公司章程的计划。

（三）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交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发生重大变动。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尚无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公司未来如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业务收入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夯实公司主业，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业务规模将得以扩大，盈利能力有望逐步提升。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的变动情况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将得以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保持在低位，整体财务结构将更为稳健。本次发行将有利于公司增强抵御经济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

（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成有利于加强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研发能力，从而为公司今后扩大盈利规模、改善盈利结构、提升可持续盈利能力打下良好的基础。

（三）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有所增加。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时，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将相应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随着项目的收入和效益的提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将增加，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也将增加。

三、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除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仁昌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票之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均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不会因为本次发行产生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会因为本次发行产生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整体财务结构将更为稳健，进而提高公司抵御经济大幅波动风险的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时，除预案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行业及公司相关风险

1、行业和市场风险

（1）宏观经济变化及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线性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公司生产的线性驱动产品主要应用于医疗康护、智慧办公、智能家居等领域，应用范围较广。由于公司与上述下游市场发展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受宏观经济变化和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智能家居与办公自动化的接受程度不断提高，医疗套装设备的不断健全，线性驱动行业发展迅速。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医疗康护、智慧办公、智能家居等领域发展速度减缓，下游厂商的经营状况下滑，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减少、存货积压、货款收回困难等状况，因此，公司存在受宏观经济变化及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的风险。

（2）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公司所处线性驱动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主要表现在资金实力、设计开发、产品品质和及时配套能力等方面。由于国外知名的线性驱动制造公司进入行业较早，经营时间较长，生产规模较大、技术和管理水平较高、具有稳定的客户群体和市场份额，已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地位；同时，这些企业具有较高的品牌效应和完善的分销渠道，在国内也设立了分子公司，加剧了市场竞争；此外，随着我国线性驱动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主要线性驱动生产企业纷纷扩大产能，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随着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外市场，如果公司不能在资金实力、设计开发、产品品质和及时配套能力等诸方面及时全面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对公司产品产销规模的长期持续增长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3）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的风险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和春节假期延长的叠加影响，公司上下游复工均出现延迟，短期内将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物流发货及部分外地员工复工产生一定的影响。另外，公司产品出口比例相对较高，国外疫情的发展也对公司的订单及生产产生了影响。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公司按照政府要求并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防控和复工方案，快速采取积极措施应对，提前储备防疫物资，确保员工安全生产。公司采取多种措施，积极与供应商、客户协调，确保物料的及时供应和订单的及时交付。若疫情持续发展，国使公司采取了积极应对措施，仍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美国加征关税的风险

自2018年以来，公司出口北美市场的产品持续受到美国加征关税的影响，特别是2019年，出口北美市场产品的成本因美国进一步提高关税而明显上升。虽然目前中美之间有持续的贸易谈判，并取得了显著效果，公司目前可以申请退税，但未来美国的关税政策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退税政策及执行亦具有不确定性，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经营风险

（1）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17年至2019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4.91%、41.93%、35.56%。其中2019年公司毛利率较2018年下降较多，主要系美国加征关税，公司主要产品关税成本增加所致。

公司始终密切跟踪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不断研发技术含量高、适销对路的新产品，并不断优化升级产品结构，从而使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虽然公司主要产品不断通过增大研发投入以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加强成本控制、扩大应用领域等方式有效保持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以抵消销售价格下降或销售收入结构变化带来的影响，但仍然不能完全避免诸如贸易战引起的关税成本上升等对公司业务毛利率的不利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成本系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部分，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系钣金件、电子元器件、线路板、钢材、电机及其他配件等。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对公司产品成本影响较大，进而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大。

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毛利率造成影响，使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波动、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

（3）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以美元作为主要结算货币。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大，汇率的波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盈利能力。

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竣工投产，公司海外市场销售规模会进一步扩大，出口收入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采取了加强与客户沟通互动、持续推进新产品开发、签署部分外汇远期合约等多项措施，但汇率的波动仍将影响公司的出口业务及经营业绩。

（4）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近几年布局海外销售网络、大力拓展北美市场，业绩增长较快。公司注重品牌和口碑的塑造，取得了较为显著的利润增长优势，但线性驱动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可能会受到国内市场开拓进度缓慢以及国外市场竞争加剧等影响而使产品销售、利润增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未来存在业绩波动的风险。

（5）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线性驱动控制系统是下游智能终端产品的重要组成部件，广泛用于医疗康护、智慧办公、智能家居等领域。发行人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医疗、办公、家居等厂商，前五大客户在所在地的市场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客户存在集中度较高的特点。

公司已经与前五大客户建立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如果未来客户集中度不断上升，可能会带来因个别客户需求变化导致的经营风险。

3、管理风险

（1）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了成熟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培育了一批理念先进、视野开阔和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得以实施后，公司的资产和经营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经营管理制度、内控制度、管理人员将面临更新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充实相关高素质管理人才，将难以适应未来的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给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线性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线性驱动系统是智能终端产品实现